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为"公司")于 2024年4月17日召开了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综合授 信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财务状况,公司及所属子公司2024年度拟向各商业银 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(最终以各金融机 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)。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 汇票、贸易融资、内保外贷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、票据贴现、信托融资、融资租 赁等。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,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具体 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而定。

董事会拟授权董事长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 东大会召开之日止, 在公司向各大银行申请办理具体业务时, 在上述综合授信额 度内办理相关手续(包括授信项下各种具体融资业务的办理,该融资业务包括但 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贸易融资、内保外贷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、 票据贴现、信托融资、融资租赁等),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: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均为公司日常经 营活动所需,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,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 中小投资者的利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